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實習工場維護計劃

890628 校務會議通過
920910 修訂

一、目的：

為使本校實習場房及各項設備能經常保持正常狀態，因而提高實習教學效果，並減少修理及耗損，特訂定本計劃。

二、原則：

- 1 各科應依據「本校實習工場設備維護辦法」之規定認真執行維護保養之工作。
- 2 為期實行徹底，各科得酌情設置管理辦法來配合。
- 3 實習輔導處配合辦法之實施及考核，舉行定期及不定期的檢查。

三、辦法：

- 1 按期徹底實施「本校實習工場設備維護辦法」中所規定之日常保養及定期保養工作並嚴格考核其實施情形。
- 2 考核由工場日誌、學生問卷、實地抽查、工場評量、檢查存檔等資料中實施。
- 3 考核結果於每一學期結束時作全校性評量並於下學期公佈其結果。

四、獎懲：

- 1 對工場維護，著有成效之科主任、教師、技士技佐報請校長獎勵，不力者應予糾正。
- 2 對維護工作，著有成效之學生報請有關單位獎勵，不力者應予糾正。

五、本計劃未盡事宜由實習輔導會議中修改及增減。

六、本計劃經行政會報報備校長核准後實施。